

混凝土外加剂采购合同 混凝土购销合同(通用8篇)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混凝土外加剂采购合同篇一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就退水混凝土砌块达成以下协议：

一、产品名称、规格、单价等。

1□c25混凝土砌块；

2、规格尺寸□500mmx300mmx200mm□长x高x厚）250mmx300mmx400mm□长x高x厚），高300mm为光面（两种规格统一标准）。

3、按业主方收据数量为准。

4、单价：两种规格统一单价，包含运到工地及装卸费用，共计每块元整。

二、按图及甲方要求施工。

三、乙方必须保证货源充足，保证质量，保证甲方正常施工，供货时提供质保单和强度报告（强度报告10000块为一个检验

批次)。

四、供货日期：至。

五、付款办法：甲方先支付预付款元整，剩余货款每0块支付一次，工程结束后一次性付清。

六、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混凝土外加剂采购合同篇二

供货方： 购买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结合工程具体情况，经甲乙双方协商，乙方将承建的以下项目所用商品砼由甲方供应。为明确双方在商品砼供应过程中的权力、和责任，特签订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商品房

2、工程地点：##

3、混凝土预计总方量：约30000立方米

4、合同工期：20__年12月至主体工程完工 二、混凝土等级、价格、泵送费及特殊要求费用。

三、结算及付款方式

每月25日为甲乙双方对账日，乙方指定##(电话：##)对混凝土供应方量和货款进行审核后在结算单上签字(印)确认作为结算的依据，付款方式为：

- 1、车库封顶后30日内付足总货款的50%；
- 2、主体封顶后一个月内付足总货款的60%；
- 3、余款在主体封顶后7个月内付清。

四、甲乙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 1、甲方保证按照乙方提供的混凝土浇筑时间、数量、等级及时准确供应混凝土，否则由此造成的窝工损失由甲方承担。
- 2、甲乙双方对估料应及时衔接，确保准确。
- 3、甲方应按国家规范要求，合理设计砼配合比，确保砼的质量达到国家规范要求。
- 4、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商品混凝土生产资质证书、商品混凝土合格证和使用说明书。

(二)乙方责任：

- 1、乙方保证施工现场水通、电通、道路通，现场平整，空中

无障碍，具备甲方施工作业条件。当车辆到达施工现场后，乙方应派专人指挥甲方车辆顺利进入现场。夜间施工，乙方提供良好的照明。如乙方不具备以上条件，甲方有权拒绝供砼且不承担延误工期的责任。

2、乙方应做好浇筑砼前的一切准备工作，甲方运输车辆到达施工现场后，超过1个小时不能卸砼，造成砼质量下降不能满足使用要求或不能使用，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3、为确保砼质量，在施工现场乙方不得违规操作或随意加水，乙方必须按规范要求，根据本工程特点及天气状况制定砼的施工和保养措施，由此造成混凝土强度达不到设计要求或出现裂缝等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

4、乙方应填写《浇筑混凝土通知单》，并提前48小时通知甲方做好供应准备。

5、签订合同后，乙方不得收第三方的商品混凝土。

五、计算办法

按甲方到达施工现场运输车发货单的数量为计量依据，乙方指定某某为收货人，同时乙方不定期对甲方砼送量进行抽查，如抽查结果误差在正负2%以内(GB-14902《预拌混凝土》标准)双方互不追究，如抽查结果为负值且大于2%，则以当日所供商砼为单位，按当日当车方数亏损量比例计算，从乙方商砼款中扣除。

六、违约责任

1、一方违约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20万元正。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期限付款，经甲方书面催告后，在十日内仍未付款的甲方有权停止砼供应，并要求乙方按照欠款额

百分之三的比例按月向甲方支付滞纳金。

七、合同变更或解除：

由于政策性变化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合同不能履行时，经双方协商进行合同的变更或解除。

八、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经双方协商确认无疑，修改无效。结算付款完毕，合同自行终止。

九、甲乙双方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纠纷必须先协商解决，如经两次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甲方法定代表人：

乙方：

混凝土外加剂采购合同篇三

供方： 合同编号：

需方：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年月日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三、交货地点、方式及安全责任：

需方按要求混凝土的数量及强度等级应在供货前两天列出书面计划或电话联系供方，由供方及时准确送到需方工地；需方应做好混凝土浇捣前的一切准备工作，包括道路坚实畅通、用水照明齐全。混凝土浇捣接近结束时如需增减混凝土数量，需方必须将估计结果在供货结束前一个小时与供方调度联系，否则造成后果(损失)由需方负责承担；需方不得违章要求供方

强行作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需方承担。

四、运输方式及费用承担：供方负责运输、泵送，其费用包括在混凝土单价中。

五、混凝土计量方法：以供方的发货单并由需方收料员签字验收后的单据作为砼结算数量依据，需方可随时监督并对数量进行抽检核实。

六、结算方式及期限：自供砼之日起，双方每月5日前对账，每月10日内需方付供方已核对过的砼款 %，余款 %在供砼结束后 内付清。

八、其它约定事项：

1、双方严格按合同执行，如需方有意拖欠砼款，供方有权停止供砼；

2、需方要砼时应提前一天与供方调度联系；

九、违约责任：依照《合同法》追究违约责任，以上条款如有一方违约必须向对方支付违约金10万元，否则一切后果由违约方承担。

十、发生纠纷解决方式：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双方协商解决不成，可向六安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六安市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本合同一式贰份，供需双方各持壹份，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材料款付清之日止。

甲方： 乙方： 年月日：

混凝土外加剂采购合同篇四

需方：（以下简称甲方）

供方：（以下简称乙方）

经供需双方平等协商，就需方购买预拌混凝土事宜，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预拌混凝土供应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工程地址：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筑面积：结构类型：

二、需方购买供方预拌混凝土，经双方议定产品名称、强度等级、坍落度、数量、单价等：

备注：

1、表内价格不含运费、泵送费

2、运输费20元/立方（含10km）每增加1km增加运输费1.00元/立方

4、加防冻型加20元/立方米。抗渗p6加30元/立方米，抗渗p8加50元/立方米，抗折加60元/立方米。细石加10元/立方米。

三、计量方法：

以交货运输单签字为准，需方可以派人随机抽车过磅验证。

四、付款方式：

五、技术要求：

- 1、供方应按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标准要求供货，如果需方需要超出国家标准的特殊要求，供需双方应当另行协商，重新签订合同，没有另行协商的，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标准供货。
- 2、商品混凝土的现场质量验收，应当在供需双方和监理的见证下进行取样，制作试块，需方要按规范、操作规程规定的程序、时间拆模、养护，其商品混凝土的质量以具有资质的检测机构，以标养试块检测的结果为准。
- 3、需方未按照规范要求送检制作的试块，而得出与供方不利的结论，没有法律效力，供方不予承认。
- 4、需方应按规范要求对商品混凝土（包括试块）进行规范施工和保养，因需方没有按照施工规范施工或者没有按照规范要求进行保养而导致的工程质量问题，由需方承担责任。

六、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

- 1、预拌混凝土的验收标准，按gb14902—20xx《预拌混凝土》和gb107—87《混凝土强度检验评定标准》。
- 2、在混凝土供应中，供方应出具送料单（一车一单），标明工程名称、混凝土强度等级、数量、发车时间等、由混凝土搅拌车携带，进入需方工地由需方指定人员签收，需方工地指定收货人员为：。如果需方工地收货人员发生变动，需方应书面通知供方。
- 3、预拌混凝土浇筑后，如发现质量问题，应在三天内书面通知供方，及时协商分析解决。

七、违约责任

1、合同生效后，供需双方应当诚信履行，不得无故解除。在合同有效期内，供需双方在没有协商一致的情况下，单方解除合同者，应当按照合同总价的30%向对方承担毁约责任。

2、如果需方不能按本协议第四条约定的付款方式支付货款，拖欠10日以内，供方有权暂停供货，拖欠20日内，供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照拖欠工程款总额的5%/日向供方收取违约金。

八、其他约定

1、需方在浇筑混凝土的前三天，应以书面形式向供方通报供料计划，以便供方合理安排生产，确保预拌混凝土的按时供应。

2、需方应做好浇筑混凝土前的一切组织准备工作，以及供料期间的现场指挥。因需方原因造成不能及时供货，一切责任由需方负责。

3、需方在预拌混凝土浇筑接近结束前，应提前30分钟书面明确通知供方尚需浇筑的混凝土量，以便供方合理安排。

4、供方应按需方提出的供货要求，并根据国家预拌混凝土标准和有关规定，组织生产供应预拌混凝土，做到保质保量，并向需方提供所有相关的预拌混凝土资料。

5、如因供方混凝土质量原因造成的退货由供方负责；供方根据需方指令，送到施工现场的混凝土若因需方施工等原因造成的退货，由需方负责。

6、供方在组织生产供应预拌混凝土过程中，如遇到特殊原因而不能继续正常供货时，供方应当提前通知需方，以便需方重新安排。

7、砼泵安装及相关配件的砼泵管连接，固定与拆装，清洗等由供需双方负责，供方派人指导，需方派人配合。供方设备进入需方场地后，由需方负责看护，需方应保证供方设备安全无损。造成损失或损坏，由需方负责。

九、本合同自供需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十、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混凝土外加剂采购合同篇五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相关规定，在平等互利的原则下，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甲乙双方采购的物品内容和商定价格： 附后

第二条 质量技术标准

质量应符合国家现行建筑材料质量检测标准。乙方供货时同时提供该货物的质量保证书给甲方。

第三条 交付和验收：

1、供货时间为：年月起至年月止。

2、交货地点为：长兴许家桥三期工程

3、运输方式和费用：运输方式为货车运输，运输、装卸费用由乙方承担。

4、运输途耗处理：运输途耗由乙方负责，途耗费用由乙方承担。

5、验收标准、方法：

一、供货时甲方以乙方提供的货物质量保证书为验收依据，并签认供货数量，货物质量认定以乙方货到工地7天内甲方送当地法定部门检测报告为准。如检测后发现质量不合格，甲方应在收到检测报告24小时内通知乙方，乙方负责退回并48小时内供应合格产品。

二、甲方在收货时对产品外观、质量如有疑问，可向国家质量检测部

门送样复检，取样时必须通知乙方人员在场。检验合格时，检验费用由需方负担；检验不合格的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及损失由乙方负责。

第四条价格及货款的结算

1、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

注：1）、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

2）、按需方实际接收数量进行结算。

天万分之五的比例支付违约金，结算超过合同价的5%。付款时甲方需电汇或转账至乙方指定账户，开户银行：长兴合作

银行李家巷支行，账号：00094956103，乙方需提供等额有效发票。

3、结算依据：采购合同，项目指定签收人员验收单其他人签收无效，不得作为结算依据。

第五条违约责任

1、乙方货到甲方合同所在工地后，如因为甲方其他外在原因导致乙方不能正常交货一切经济损失应为甲方全部负责，并由甲方承担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2、乙方必须按甲方的指定的规格，要求的时间提供货源，否则视为乙方违约，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所交货物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验收标准的，由乙方负责包换货退货，并自行承担由此而发生的费用。

4、如甲方要求包装，则乙方将产品连同包装托板一起运至甲方工地，甲方负责保存托板并交换乙方，如有遗失，甲方按每个人托板人民币60元赔偿乙方。

第六条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当地政府建设工程质量检验中心进行仲裁检验，双方应服从该仲裁检验的结论，仲裁检验费用由负责任方承担。

2、执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诚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七条其他

1、甲方指定代表人（待定）为本合同工程的蒸压砂加气混凝土砌块，并指定（待定）为供货数量与支付货款的最终确认

人。甲方以书面、传真形式通知乙方所需采购的材料名称、规格、数量等，乙方应当按甲方通知，要求在72小时将所需材料供应至指定地点。甲方其他人员除书面授权外，无权行使本合同下甲方权利。

2、乙方指定付六宝与甲方结算并收款，其他人员签收无效，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一式三份乙方一份，合同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需方单位（甲方） 供方单位（乙方） 代表人： 代表人： 电话：
电话：

签约地址： 签约时间： 年月日

混凝土外加剂采购合同篇六

需方：（以下简称甲方）

供方：（以下简称乙方）

经供需双方平等协商，就需方购买预拌混凝土事宜，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预拌混凝土供应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址：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建筑面积： 结构类型：

二、需方购买供方预拌混凝土，经双方议定产品名称、强度等级、坍落度、数量、单价等：

备注：

1、表内价格不含运费、泵送费

2、运输费20元/立方（含10km□□每增加1km增加运输费1.00元/立方

4、加防冻型加20元/立方米。抗渗p6加30元/立方米，抗渗p8加50元/立方米，抗折加60元/立方米。细石加10元/立方米。

三、计量方法：

以交货运输单签字为准，需方可以派人随机抽车过磅验证。

四、付款方式：

五、技术要求：

1、供方应按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标准要求供货，如果需方需要超出国家标准的特殊要求，供需双方应当另行协商，重新签订合同，没有另行协商的，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标准供货。

2、商品混凝土的现场质量验收，应当在供需双方和监理的见证下进行取样，制作试块，需方要按规范、操作规程规定的程序、时间拆模、养护，其商品混凝土的质量以具有资质的检测机构，以标养试块检测的结果为准。

3、需方未按照规范要求送检制作的试块，而得出与供方不利的结论，没有法律效力，供方不予承认。

4、需方应按规范要求对商品混凝土（包括试块）进行规范施工和保养，因需方没有按照施工规范施工或者没有按照规范要求进行保养而导致的工程质量问题，由需方承担责任。

六、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

1、预拌混凝土的验收标准，按gb14902—20xx《预拌混凝土》
gb107—87《混凝土强度检验评定标准》。

2、在混凝土供应中，供方应出具送料单（一车一单），标明工程名称、混凝土强度等级、数量、发车时间等、由混凝土搅拌车携带，进入需方工地由需方指定人员签收，需方工地指定收货人员为：。如果需方工地收货人员发生变动，需方应书面通知供方。

3、预拌混凝土浇筑后，如发现质量问题，应在三天内书面通知供方，及时协商分析解决。

七、违约责任

1、合同生效后，供需双方应当诚信履行，不得无故解除。在合同有效期内，供需双方在没有协商一致的情况下，单方解除合同者，应当按照合同总价的30%向对方承担毁约责任。

2、如果需方不能按本协议第四条约定的付款方式支付货款，拖欠10日以内，供方有权暂停供货，拖欠20日内，供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照拖欠工程款总额的5%/日向供方收取违约金。

八、其他约定

1、需方在浇筑混凝土的前三天，应以书面形式向供方通报供料计划，以便供方合理安排生产，确保预拌混凝土的按时供应。

2、需方应做好浇筑混凝土前的一切组织准备工作，以及供料期间的现场指挥。因需方原因造成不能及时供货，一切责任由需方负责。

3、需方在预拌混凝土浇筑接近结束前，应提前30分钟书面明

确通知供方尚需浇筑的混凝土量，以便供方合理安排。

4、供方应按需方提出的供货要求，并根据国家预拌混凝土标准和有关规定，组织生产供应预拌混凝土，做到保质保量，并向需方提供所有相关的预拌混凝土资料。

5、如因供方混凝土质量原因造成的退货由供方负责；供方根据需方指令，送到施工现场的混凝土若因需方施工等原因造成的退货，由需方负责。

6、供方在组织生产供应预拌混凝土过程中，如遇到特殊原因而不能继续正常供货时，供方应当提前通知需方，以便需方重新安排。

7、砼泵安装及相关配件的砼泵管连接，固定与拆装，清洗等由供需双方负责，供方派人指导，需方派人配合。供方设备进入需方场地后，由需方负责看护，需方应保证供方设备安全无损。造成损失或损坏，由需方负责。

九、本合同自供需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十、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混凝土外加剂采购合同篇七

需方（简称甲方）：

供方（简称乙方）：

为进一步落实甲乙双方关于买卖商品混凝土之事宜，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明确双方技术经济责任，保证工程建设正常进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预拌混凝土》
GB/T14902—2011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供需双方就购销商品混凝土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昆山建颖商务办公楼

二、工程地点：科技广场北侧

三、供应混凝土量按照实际发生数量进行计算，计算混凝土数量：

以过磅方式进行计算混凝土立方数，标准以混凝土标号每立方标准重量为准。

四、供货期：自本工程开工时间至竣工验收完成。

五、混凝土价格：乙方按照苏州市每月发布的混凝土材料信息统一下浮18%作为本月混凝土结算价格，不同标号的混凝土价格应作相应的调整

（例C15、C20、C25、C30、C35、C40、C45、C50）补充说明：

1、以上下浮后的混凝土单件已含税；

2、泵送费按照实际用量每立方10元；

4、其他：以上下浮后的混凝土单价已含运输费；

5、混凝土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若检测不合格产生的回弹费用等一切由乙方承担。对甲方工程造成其他损失的，一并承

担相应赔偿责任。进行回弹检测项目，若回弹不通过，对甲方已完成的工程需要进行加固或增加其他相应补救措施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对工程期限拖延导致甲方相应损失及甲方向业主承担的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6、乙方应提供混凝土试块测试报告、混凝土资料等相关资料。

六、供货量的确认

1、甲方可对乙方提供的混凝土量进行随机抽验，抽验费用由甲方承担。如同一批次抽验的数量不少于2车，且平均欠量大于2%时，乙方应按该次抽验的总欠量的10倍数标准对所有和甲方发生的供货数量进行赔偿并负责该批次抽验费用。

七、商品混凝土质量标准要求

乙方所提供的混凝土及使用的原材料，其质量应符合国家标准gb14902—20《预拌混凝土》及其所引用的相关技术标准；若江苏省或苏州市或昆山市的建设主管部门对混凝土质量有更高要求的，乙方应符合其他相关要求，并且不得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混凝土行业部门质量要求高于国家标准的，以高标准执行。

八、甲方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在浇筑混凝土的1天前（或大体积或特殊预拌混凝土浇筑，甲方应在5天前），以电话或其他有效方式将所需混凝土的强度等级、数量、塌落度、浇筑部位、浇筑方式、交货地点及其他有关要求通知乙方；如遇甲方不可预见的情况造成混凝土浇筑时间临时改变的，甲方应及时通知供方。

2、甲方应在建筑工地为商品混凝土的运输、使用提供必备的条件，保证施工现场道路畅通，有必要的供水、照明等设施

2、甲方应在建筑工地为商品混凝土的运输、使用提供必备的条件，保证施工现场道路畅通，有必要的供水、照明等设施

和停车场地。

3、混凝土搅拌车到达工地后，甲方应尽快办理检查混凝土数量手续，并安排卸料。

4、若乙方提供的混凝土质量性能指标不符合国家标准或有关约定，甲方有权拒收。

5、甲方不得对混凝土加水或其他未经约定的掺和料。

九、乙方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严格按国家标准或相关标准和规范组织生产，根据合同和甲方通知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混凝土生产供应服务。

2、乙方负责按国家规范或者相关标准设计商品混凝土的配合比，同一部位的混凝土必须使用同一配比并采用同一品种规格的原材料。乙方应及时按不同混凝土品种等级向甲方提供商品混凝土出厂质量证明书和产品使用说明书，甲方付清货款前应提供全部有关技术资料及建设主管部门备案的一切相关资料。未提供相关资料导致甲方无法进行备案或其他相关事宜的，甲方有权扣留货款。

3、乙方运送车辆和随车人员进入现场后，必须服从甲方相关负责人员的调度指挥，提供优质服务。

4、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对混凝土质量和供应量的抽查，出现争议时，乙方应及时派员进行协商处理。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该承担一切赔偿责任（包括甲方向业主承担的相应赔偿责任）。

5、乙方不得拒绝供应小批量商品混凝土。若乙方拒绝供应的，甲方有权自行安排其他供应商供应，乙方以该批次混凝土总

额的30%作为违约金赔偿给甲方。

6、如甲方有不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等违约行为，乙方应积极进行协商。如协商未果，可在提前15天书面通知甲方的情况下，停止向甲方供应混凝土。

7、乙方所属车辆、机械设备及有关人员造成甲方人员人身损害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甲方为乙方代为垫付的赔偿款有权在所欠乙方货款中直接扣除。

8、乙方所属车辆、机械设备及人员造成甲方机械设备、工程等损坏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甲方有权在所欠乙方货款中直接扣除。

十、结算和付款方式

1、结算方式：

乙方根据甲方签认的发货单每月一次编制结算表，并提供给甲方，由甲方在结算表上签字确认数量及金额。乙方逾期未与甲方进行结算的，视为放弃结算。

2、支付方式：

1、甲方在本工程基础结束，收到业主工程款7天内，支付乙方供应量总额的50%货款；

2、主体工程施工时，每两个月结算一次，支付货款的50%货款数额；

3、甲方在本工程竣工验收，支付乙方供应量总额的70%货款其中扣除已支付货款数额；

4、剩余货款在竣工验收结束6~8月一次性全部付清。

十一、违约责任

- 1、甲方违反合同约定逾期支付商品混凝土货款时，应根据同期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贷款利率，向乙方支付所欠货款的利息。
- 2、一方违约，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十二、不可抗力

- 1、不可抗力包括因战争、动乱、大规模流行疾病、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他非发包人承包人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风、雨、洪、震等自然灾害。
- 2、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费用及延误的供货期由双方按以下方法分别承担：
 - 1、按甲方通知已运至施工场地的混凝土，其损失由甲方承担；未运至施工现场的混凝土，其损失由乙方承担。
 - 2、延误的供货期相应顺延。
 - 3、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十三、合同的解除

-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供需双方可以解除合同：
- 2、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 4、乙方所属人员与甲方现场负责人发生争执以及与甲方人员发生打架、斗殴、偷窃等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并追究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5、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供货的时间，逾期供货3次及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因逾期供货导致甲方停工、窝工等一切损失。（超过甲方通知乙方供货时间30分钟以上视为逾期供货）

6、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7、一方要求解除合同的，应以书面形式向对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并在发出通知前10天告知对方，通知到达对方时合同解除。

8、合同解除后，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9、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相关赔偿条款的效力。

十四、解决争议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有争议，双方应进行友好协商，协商无效时，向昆山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其他事项

1、本协议一式贰份，供方执壹份、需方壹份。

2、本协议为商品混凝土买卖协议，与其他协议相抵触的，以该协议为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混凝土外加剂采购合同篇八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施工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甲、乙、施工方经协商订立本合同。

盛世华城1#、2#楼工程

鲁平大道以北、顺城路以西

c15:210 c20:220 c25:230 c30:240 c35:250 c40:265
c45:275 c50:290有抗渗要求的砼每立方增加10元。

1. 甲乙双方确认本工程暂按浇注部位施工图预算量(混凝土结构体积中不扣除钢筋所占体积，同时混凝土施工过程中的损耗也不增加体积)作为结算依据，在标准层施工3层后最终确定结算方式。在供货前甲方应向乙方及时提供一套完整的浇注部位施工图纸及相应的工程变更洽商，乙方计算完工程量后归还。

2. 本合同确认，结算分三次办理，即：各楼号10层主体结构封顶后10日内结算供货价款的40%，10层至主体封顶后10日内结算供货价款的40%，主体验收合格后10日内结算。

本合同供货期限为20xx年3月20日至该工程砼供应结束为止。首次供货施工方应提前3天通知乙方。

1. 预拌混凝土运输至交货地点后，应在监理人员的主持下，会同施工方代表、乙方代表，按照相关技术标准、规范和规

定要求进行见证取样、制样、留样和坍落度试验，三方均应在取样单和坍落度试验记录上签字。施工方按有关标准要求承担取样试验和验收工作。由乙方为施工方免费提供标准养护试块的地点。

2. 乙方供货到施工现场的混凝土如与发货单载明的数量有差异时，施工方应即时通知乙方核实，双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真实数量确认结果作为价款结算依据。

3. 乙方供货到施工现场的混凝土经施工方外观检验如有质量异常现象的，施工方应即时通知乙方进行核实；经核实后施工方有权作退货处理，由此给施工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4. 施工方对浇注到工程部位的混凝土发现质量异常现象的，应在24小时内书面通知乙方进行核实；乙方应在2小时内派技术人员赶到现场，双方就出现的质量问题进行分析协商解决。如有争议，双方应会同工程监理、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共同确认责任，并提出书面责任处理意见。属于施工方浇注不及时或振捣、养护不当原因，责任由甲方承担；属于产品质量责任的，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1. 甲方义务

按合同约定及时与乙方办理混凝土货款结算与拨付，协调乙方与施工方的关系。

2. 施工方义务

(1) 根据工程进度需要，使用方应提前12小时以书面传真或其他有效方式提供所。

(2) 安排专人负责调度指挥，保证乙方车辆及人员进出现场的安全。保证现场场地道路通畅，工地卸料及时。有安全的作业环境，并应以及车辆驶出现场达到环保要求。

(4) 指派专人负责对运送到施工现场的混凝土发货单载明的内容进行验收签认，负责对预拌混凝土数量、质量进行监督与检查，负责验收签字，协调解决施工现场的有关事宜并指挥车辆就位。施工方必须保证混凝土使用数量计划准确，如因计划错误和自身原因导致混凝土的浪费，由施工方承担责任。

(5) 按合同要求和有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对交接验收后混凝土工程的浇筑及养护质量负责，禁止在施工现场向砼内加水，并承担由于施工原因引起的质量后果和费用损失。

3. 乙方责任：

(1) 每次浇注混凝土时，乙方必须安排一名现场调度，随时处理施工中发生的问题。乙方依据施工方提供的混凝土浇筑计划进行供货。承担未按供货方案供应混凝土造成的误工损失。

(2) 严格按照有关标准、规范组织预拌混凝土加工，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要求，承担由于混凝土质量原因引起的质量缺陷处理费用和相关费用损失。

(3) 为确保工程质量，为同一工程的同一部位所提供的混凝土应使用同厂家或产地、同品种、同规格或同等级的原材料。

(4) 对所用的原材料质量负责，对交接验收前的预拌混凝土质量负责。负责将加工的预拌混凝土运送到工程地点，提供施工过程的技术保证。

(5) 乙方负责对本公司现场人员进行安全交底，并承担乙方人员不遵守使用方现场管理规定造成安全事故的全部责任，及由此给使用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6) 对所用的原材料质量负责，对交接验收前的预拌混凝土质量负责。承担供货过程中由于自身原因导致的交通安全、路面环境污染等问题的责任。

(7) 严禁在运输途中向运输车筒体内任意加水。

(8) 及时向订货人提供预拌混凝土《配合比通知单》、《运输车发货单》和《出厂合格证》作为工程质量验收的技术保证资料。

(9) 接到甲方、施工方就混凝土外观质量提出的书面异议后，应按本合同第五条第3款解决。

(10) 每次混凝土浇注前，乙方按要求向使用方提供预拌混凝土出厂合格证，及与混凝土相关的技术质量资料，否则甲方有权不予以支付货款。

(11) 每车混凝土均由乙方随车提供《预拌混凝土交货单》，无《预拌混凝土交货单》的混凝土，施工方有权拒收。

1. 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价款，乙方有权暂停混凝土的供应。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给甲方、施工方造成损失，应承担赔偿责任。

3. 混凝土等级达不到质量标准时所产生的后果，由施工方原因造成的由施工方负责；由乙方原因造成的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由此给施工方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

本合同下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可以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本合同与补充协议不一致的地方，以补充协议为准。

3.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如不能在同一天签字或盖章，以后签字或盖章一方的签字或盖章日为合同生效日。

4. 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